

特會信息

標竿力前(二)

經歷基督

保羅蒙神憐憫，得著主的顯現和啟示，開始對主有正確的認識，知道這位主是宇宙至寶，無人無物能以比擬。這個認識改變了他一生的道路，從此他以基督為中心，作他人生的意義和價值，這不但令他得著莫大祝福，也影響了後世無數人。可見當一個人被主得著，對主有正確的認識，這個認識能使他對主有主觀的經歷。我們來看保羅如何認識基督是至寶，而對祂有主觀的經歷。

認識與經歷

「不但如此，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，看作糞土，為要得著基督…使我認識基督，曉得祂復活的大能，並且曉得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，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裡復活。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，已經完全了；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。」(腓三8、10-12)聖經學者說這段經文是腓立比書的心臟，乃保羅對基督最有價值的認識。

這裡的「認識」不但是一般性的認識，亦即理性上的客觀認識；更是體驗式的認識，亦即感受上的主觀認識。認識基督不但是頭腦上知道基督，更是得著基督，也就是主觀地認識基督，這樣才會為祂丟棄萬事，為要賺得基督。10節下半節可譯為「與祂一同有分祂的受苦，模成祂的死。」保羅認識基督，是叫他得著基督，經歷復活的大能，與基督一同受苦，模成祂的死。11節「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裡復活」，並非說保羅對死而復活不夠有把握，因為每一個信主的人都能從死裡復活。這裡所指的是特殊的復活，是優越的復活、首先的復活。當主來的時候，一班得勝者要首先復活，直接被提到神

的寶座前；保羅盼望藉著認識和經歷基督，得以進入這首先的復活裡。

12節和8節的「得著」在原文是不同的字，12節的「得著」是「被抓住」的意思。「竭力追求」可翻作「正在追求」，「追求」原文和三章6節的「逼迫」及三章14節的「奔跑」是同一個字。12節的意思是：「這不是說我已經被抓住了，已經完全了；我乃是正在追求，正在逼迫，正在奔跑。」我們很容易就會滿足，保羅卻仍在追求，而這個追求是強烈的，一直追逼，一直奔跑。

「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。」這兩個「得著」在原文是同一個字，與12節上半節的「得著」略有不同，雖然都有「抓住」的意思，但更好的翻譯是「佔有」、「聯合」。這裡的意思是：保羅要抓住基督，佔有基督，與基督聯合，乃是因著基督先抓著他、得著他。

新譯本將12節譯作：「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，或已經完全了；我還是竭力追求，或許可以抓得住基督耶穌要我抓住的。」腓力斯的翻譯是「…然而我繼續追求，繼續抓住目標不放，就是基督耶穌所要抓住我的。」基督抓住保羅是有目的，保羅認識這個目的，所以也抓住基督不放；基督佔有保羅，保羅也佔有基督，為著達到同一個目標。

認識基督，是為叫我們經歷基督，經歷就是享受。我們並非在頭腦上欣賞基督而已，更是用一生去經歷這位寶貴的基督。江守道弟兄說：「認識基督是要經歷基督，對祂的經歷就構成我們信徒的生活。經歷基督越多，信徒生活就越深廣；經歷基督越少，信徒生活也越膚淺。」盼望我們看見保羅所看見的，經歷保羅所經歷的。認識基督並不抽象，會帶進我們對基督主觀的經歷。



經歷基督

保羅因對基督有超越的認識，所以對基督就有豐富的經歷，以下略舉部分重點內容：

第一，生命之靈的釋放(羅七24-八2)。保羅本是虔誠的猶太教徒，嚴格遵守舊約律法，所以很難轉向主。從前他一心要滿足律法要求，但無能為力，反被捆綁和控告，到了一個地步，說：「我真是苦阿！」感謝神，在主耶穌基督裡就能脫離，基督釋放了他。保羅認識新約的基督與舊約的律法截然不同，律法一直在外面要求人，叫人憑著自己苦苦地作；在基督裡，藉著基督復活的大能和祂的靈，就脫離了罪和死的律，這是保羅第一個非常正確的經歷。

第二，不能被隔絕的愛(羅八35、37-39)。主把保羅放在艱難裡，按人來說是受不了，但他經歷到主的愛，這愛叫他凡事不但得勝，更是得勝有餘。因著保羅與主緊緊地連在一起，無論是生是死，都不能叫他與基督的愛隔絕，這愛是在基督耶穌裡的。保羅一生飽受患難困苦，卻能得勝有餘，這是從認識基督而有的經歷。

第三，患難中的拯救(林後一8-10)。保羅從前在亞西亞遭遇苦難，被壓太重，力不能勝，甚至連活命的指望都絕了，自己心裡也斷定是必死的，但因他認識基督，經歷了完全不同的光景。保羅不靠自己，只靠叫死人復活的神，經歷到基督那復活大能的生命，並經歷神全備的救恩——過去、現在、將來的拯救，這是他對救恩的完整認識及經歷。

第四，馨香之氣(林後二14)。保羅認識基督到一個地步，說基督一直帶領我們誇勝，更說因著認識基督，顯揚那馨香的氣味。保羅能夠散發基督最美的氣味，他自己就是基督馨香之氣；他到哪裡，那裡就有香氣。基督馨香之氣，就是從認識基督的人身上傳播出來。

第五，寶貝在瓦器裡(林後四7-9)。保羅四面受敵，卻不被困住；心裡作難，卻不至失望；遭逼迫，卻不被丟棄；打倒了，卻不至死亡。這是由於基督在他裡面，復活的大能托住他，使他能夠渡過神量給他的困境。

第六，夠用的恩典(林後十二9)。保羅也有軟弱的時候，神不想他因得著高深的屬靈啟示而生出屬靈的驕傲，所以有一根刺加在他身上，可能是眼疾。這根刺給他極大困擾，使他感到無力，同時主給他夠用的恩典。主真奇妙，一面給我們難受的痛苦，一面給我們豐富的恩典。我們在軟弱中，才能經歷神的能力，就是基督復活的大能。這些都不是保羅的道理，而是保羅的經歷，他甚麼時候軟弱，甚麼時候就剛強，因為神的能力覆庇他。

第七，豐盛完滿(西二9-10)。保羅認識神一切的豐滿都在基督裡，所以得著基督，就得著在基督裡神一切的豐滿。他認識基督，亦經歷了基督的豐富，所以能夠說：「你們在祂裡面也得了豐盛。」

基督是一切

第八，**基督是一切**(西三10-11)。「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，又住在各人之內。」(西三11)更準確的翻譯是：「惟有基督是一切，又在一切之內。」基督是一切，因為祂是首先，也是末後；祂是一切的源頭，也是一切的內容。除祂以外，別無拯救；在祂之外，我們找不到神一切的恩典、豐富。宣信所作的一首詩歌(383首「前要的是祝福」)，有一句歌詞：「一切在於基督，主是我一切。」原文是Everything is in Christ, and Christ is everything. 即所有的都在基督裡面，基督就是這一切。

邁爾有一句名言：If I am not the Lord of all, I am not the Lord at all.(若我不在一切上作主，我就根本不是主。)基督是我們的主人，支配、掌管我們的一切；如果主不是在我們一切事上作主，祂根本不是主，我們稱祂為主也是假的。如果我們要主聽從我們，就是我們作主，不是祂作主。我們真要讓基督作主，就要將主權交給祂，讓主調動、支配、掌管我們的一切。

第九，**完成託付**(徒二十24；提後一12)。「也深信祂能保全我所交付祂的，直到那日。」(提後一12)另一翻譯是：「也深信祂能保全我所受的託付，直到那日。」保羅領受神的託付，而神會保守這託付。保羅一生服事主的年日不多，只有三十多年，但是他在這短短的時間裡，完成了神給他的託付和使命，行完了主量給他一生當走的路程。他知道這不是「他能」，乃是「神使他能」，叫他能夠完成託付。同樣，我們能承擔託付，不是靠自己，乃是靠神的恩力來成全。

最後，**抵達標竿**(提後四7-8)。保羅在人生的終點宣告：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。」這個「跑盡」就如主在十架上最後的話：「成了！」當保羅跑到路終，能夠說：「成了！感謝主！」今天我們跑同一段路，盼望那日都能說：「成了！感謝主！榮耀的結束！」

「願你吸引我，我們就快跑跟隨你。王帶我進了內室，我們必因你歡喜快樂。我們要稱讚你的愛情，勝似稱讚美酒。他們愛你是理所當然的。」(歌一4)願這節聖經成為我們的禱告。這裡提到被主吸引而經歷主的愛情，「願你吸引我，我們就快跑跟隨你。」這個禱告，立刻得著主的答應：「王帶我進了內室」，「內室」是新婚洞房的地方，這是愛的故事。我們被主吸引，是因為主愛我們，我們就被主帶進最親密的交通裡。

「我們必因你歡喜快樂。我們要稱讚你的愛情，勝似稱讚美酒。」這是愛情的酒，叫我們真正得著釋放。這全都是愛的故事，盼望我們更多向主禱告：「主阿，你吸引我，叫我快跑跟隨你。」主就帶我們進到內室，有愛情的交通，我們就說：「我們愛你是理所當然的。」

(全教會特別聚會第二堂信息摘錄，謝德建弟兄講，未經講者過目。)

凡事謝恩

十一月廿四日(週四)上午，在尖沙嘴聚會所有長者特別聚會，共490位聖徒參加。藉著聚會中所唱的詩歌：「歡欣」(附本131首)、「獻上感恩的心」、「我主耶穌惟你是配」(83首)，眾人同心向神獻上感謝讚美。今年長者特會的主題是「凡事謝恩」，由謝德建弟兄釋放信息，勉勵年長聖徒常常禱告，凡事謝恩，作一個喜樂的基督徒。

特會之後，聖徒們照著招待服事兄姊的指示，前往附近的酒樓用膳。年長的弟兄姊妹平日不乏機會到酒樓用膳，但能夠與幾百位肢體一起聚餐，實屬難能可貴。大家存著歡喜、誠實的心用飯，舊雨新知，暢所欲言，顯出合一見證，感謝讚美主！以下是特會內容摘錄：

神定的旨意

「要常常喜樂，不住的禱告，凡事謝恩；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裡向你們所定的旨意。」(帖前五16-18)年長聖徒要提防「三高」——高血壓、高血糖、高膽固醇，注意飲食，保重身體；同時要實行三件事，就是常常喜樂、不住的禱告、凡事謝恩。

我們需要不住的呼吸，而禱告就是屬靈的呼吸，是很自然的。禱告是求告神，也是與神交通。交通是敞開的，有來有往；方式多樣化，無論是有聲、無聲、大聲、輕聲，或是站著、坐著、跪著，總之與神有聯繫，就是與神交通。常常喜樂，與主不停的交通，就會帶來凡事謝恩。何謂凡事謝恩？即是無論發生甚麼事，都感謝主恩，知道任何事都是主的安排。雖然不明白為何這事臨到我身上，但深信主不會錯，所以能夠感謝主。

這三件事都是神在基督耶穌裡向我們所定的旨意，神已經定規要我們過這樣的生活。盼望年長的弟兄姊妹，常常喜樂，不住禱告，凡事謝恩，好讓青年人知道，我們雖然老了，也常感謝神。

凡事告訴神

這三件事實行起來不簡單，但感謝神給我們一條出路：「應當一無掛慮，只要凡事藉著禱告、祈求，和感謝，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。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，必在基督耶穌裡，保守你們的心懷意念。」(腓四6-7)我們要一無掛慮，必須凡事藉著禱告、祈求和感謝，將我們所要的告訴神。我們由小到大都會有掛慮，以致常常

不喜樂，吃不下飯，甚至失眠，最終導致生病，又煩惱又害怕。聖經說我們毋須掛慮，並非因為平安無事，而是當有事情的時候，就藉著禱告、祈求和感謝，將我們所要的告訴神。

「禱告」是一般性的，就像傾談，甚麼事都可向神傾訴。這位神就是我們的阿爸爸，主耶穌是我們的長兄，都是一家人，可以傾訴。有時候我們心煩，不想找家人，但會找朋友，而主也是我們最好的朋友，甚麼事都可以向祂傾訴。「祈求」是為著特別的需要，同樣可以告訴神。「和感謝」的原文是「帶著感謝的心」，意思是雖然不明白為何有這樣的事，但因知道神不會錯，就不會埋怨神，反而有感謝的心。禱告、祈求和感謝並非生而有之，需要學習而得。

「要常常喜樂」的「喜樂」，不是指世間的喜樂，而是在主裡才能得到的喜樂，這個喜樂不受外面環境或身體狀況所影響。世間的喜樂是：「得著所要的才喜樂，沒有得著就不喜樂。」世人的喜樂隨著四圍環境而改變，但主的喜樂不會改變。若想時常喜樂，就要學習不住的禱告，不停與神交通，叫我們不單有禱告，有祈求，並且時時感謝神。這樣，神就賜給我們出人意外的平安，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。

存感謝的心

「又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們心裡作主；你們也為此蒙召，歸為一體；且要存感謝的心。當用各樣的智慧，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，用詩章、頌詞、靈歌，彼此教導，互相勸戒，心被恩感，歌頌神。無論作甚麼，或說話或行事，都要奉主耶穌的名，藉著祂感謝父神。」(西三15-17)

我們感謝神，要存感謝的心，並且心被恩感，歌頌神。「感謝」和「恩感」雖然是不同的字，但有關連。「心被恩感，歌頌神」，原文是「心裡用恩惠來歌頌神」；「恩惠」除了有「恩典」的意思，另外也有「感謝」、「多謝」的意思，即是說「心存多謝來唱歌感謝神」。故此我們聚會唱詩，要存著多謝的心來感謝主，也帶著喜樂的心，因為我們歡喜，神也歡喜。我們帶著喜樂的心，身體就健康，因為喜樂的心乃是良藥(箴十七22)。聖經清楚教導我們，無論做甚麼事，都要感謝神，所以我們要作一個感恩的人。

歸榮耀與神

「凡事都是為你們，好叫恩惠因人多越發加增，感謝格外顯多，以致榮耀歸與神。」(林後四15)不單我們個人要感謝神，若有更多人一同來感謝，這個感謝就格外顯多，神就得著榮耀。聖經中有一個例子，說明感謝神就是榮耀神：「內中有一個見自己已經好了，就回來大聲歸榮耀與神，又俯伏在耶穌腳前感謝祂；這人是撒瑪利亞人。耶穌說：潔淨了的不是十個人麼？那九個在哪裡呢？除了這外族人，再沒有別人回來歸榮耀與神麼？就對那人說：起來，走吧！你的信救了你了。」(路十七15-19)

當時有十個長大痲瘋的人來到主耶穌面前，主就醫治他們。其中有一個人回來大聲歸榮耀與神，又俯伏在耶穌腳前感謝祂。十個人中只有一個回來榮耀神、感謝神，並且這人並非猶太人，而是外邦人。耶穌對此有很大感受，說：「潔淨了的不是十個人麼？那九個在哪裡呢？」這個外族人來到主面前感謝祂，主耶穌卻說他是歸榮耀給神，可見感謝神就是榮耀神。

這個外邦人比那九個人更為有福，因為主對他說：「起來，走吧！你的信救了你了。」他得到神更多的救恩、更多的拯救。雖然那九個人得蒙醫治，但他們沒有這福分，這福分是因著感謝神、榮耀神而得的。盼望我們都像這個外邦人，禱告蒙了應允，就要回來感謝神，將榮耀歸給神。

作感恩的人

「因為他們雖然知道神，卻不當作神榮耀祂，也不感謝祂。他們的思想變為虛妄，無知的心就昏暗了。」(羅一21)這裡說有一班人明明知道有神，卻不將祂當作神，不榮耀祂，也不感謝祂，他們的思想就變為虛妄，內心無知而昏暗。這班人不感謝神，也沒有榮耀神，所以他們的思想亂七八糟，心裡自然沒有喜樂。故此，我們要做一個感恩的人，凡事謝恩。

要凡事謝恩，就要學習將所有事告訴神，與神為友，與神傾談，將心中的一切都向神打開，神就給我們平安、喜樂，叫我們更加親近神。盼望我們每一個都凡事謝恩，沒有憂愁，作神喜樂的兒女。



大專寒假退修營

日期：十二月廿八至三十日(週三至五)

地點：元朗大棠度假村

非賣品

如有奉獻，支票抬頭請書 「教會聚會所(基督徒管家)」或
Church Assembly Hall (Christian Stewards)



搶救靈魂

某個週一我收到家鄉來電，得悉丈夫的弟弟(即我的小叔)病危，醫生說命不久矣。驚聞噩耗，我心裡十分難過，通知女兒預備回鄉證，隨時回鄉探望叔叔，可是女兒尋找良久，仍找不到回鄉證。我將此事告訴姊妹們，請她們代禱，求神感動女兒記起回鄉證放在哪兒，最要緊的是為小叔的得救禱告。

在週二晚的禱告聚會，我請兄姊為我翌日要傳福音給小叔代禱，盼望他有清晰的頭腦明白救恩，並有柔軟的心接受主，亦求主保守我身子，雖然抱恙，仍能將耶穌基督的救恩傳給小叔，好叫他離世前信主。

週三中午，我獨個兒抵達家鄉探望小叔。我一面默默禱告，一面慢慢向他說明救恩，並帶領他禱告。雖然他口不能言，但我叫他心裡跟著禱告。最後我對他說：「如果你明白我所講的，亦知道自己已經將生命交託給主，請表示一下！」這時他的手動了，他旁邊的兒子也知道他信主，我便安心回港。

主的帶領

回港後第二天，女兒心裡有感動，覺得要再一次尋找回鄉證，因為她很想回鄉探望叔叔。先前她尋覓多遍不果，那天竟在櫃子裡找到回鄉證。女兒希望明天(週五)回鄉見叔叔，但我因工作緣故不能請假，就對她說週六才去吧！後來姊妹們卻提醒我，要順服主的帶領。

翌日，主管問我週三早退的原因，他說如有急事，可向上司請假。我簡單禱告後，向上司說明原委，獲准請假，隨即通知女兒，立刻回鄉探望叔叔。感謝神，整個回鄉過程非常順利，雖然匆匆忙忙，卻沒有任何延誤，我就知道神與我們同行。坐跨境巴士的時候，姪兒打電話給我，問我們在何處，我便知道小叔快要離世。這時我想起經上的話：「當耶和華將亞摩利人交付以色列人的日子，約書亞就禱告耶和華，在以色列人眼前說：日頭阿，你要停在基遍；月亮阿，你要止在亞雅崑谷。於是日頭停留，月亮止住…」(書十12-13)於是禱告神：「神阿，你是我的神，你帶領我來到這裡，求你暫時保留小叔的生命，讓女兒能與他相見。」

我在車上不斷禱告，又求神讓我一下車就能找到計程車；感謝神垂聽禱告，我們很快抵達醫院。我們陪伴小叔一段時間，黃昏時離開。回港途中，收到姪兒電話，說小叔已經離世了。我和女兒都很感恩，因為神成就了我們的心願，榮耀歸神！(虹)